可怜松

刘国强

在辽宁千山无量观正门西侧寸草不生的绝壁脑瓜顶上，一棵孤苦伶仃的矮小松树迎风斗雪耸立了五百多年，格外引人敬佩。它，便是可怜松。

五百年来，大自然拿出十八般兵器，一波一波围剿它。可怜松展现出人类的智慧转换战术，以柔克刚。它任“乱发”和肢体朝一个方向歪斜，肚腹几乎贴在巨型龟背光秃秃的岩石上，用它那并不粗壮的根牢牢抠抓崖缝，在千百万次的围剿中以一破万，坚守阵地。直到今天，我们依然看到它昂首挺胸，傲然屹立。

狡猾的对手换了战法，冬天用-30℃的寒冷发起猛烈进攻，夏天派酷热劲旅生猛出战。身高才1.3米的可怜松咬紧牙关，以静制动，让理想穿越漫长岁月实现远大宏图。

五百多载时光，可怜松在战争中学习战争，总结出一套成熟的理论与实践联袂的战法。当寒冷兵临城下，它以梦中笑醒似的乐观主义精神应对，调准生物钟“躺平”，安心等待被春风唤醒。

五百多年来，可怜松在恶劣的生存环境中顽强坚持下来，斗志不减，体态不变，旺盛如初。上世纪80年代，我第一次拜谒可怜松，为它的精气神所震撼。此后我又多次前往拜谒，惊奇地发现，岁月仿佛为它施了法术，在它身上看不到丝毫年迈的印痕。

我在泰山松中看到千山可怜松的傲骨。它们都是钢筋铁骨铸就，拔直腰杆高挺胸脯，凛然面对一切。

我在黄山松中看到千山可怜松的立足绝技。它们的每根脚趾为了从石头里寻觅生机必须狠命抓住绝壁，随时准备抗击不期而至的狂风撕扯与摧折。

我在长白山美人松林寻得千山可怜松天生丽质的芳踪。美人松有靓丽的皮肤和一头秀发，可怜松则以叩首矮身甩发姿态亮相，恰如一幅“秀发沐浴图”。

我在海南加勒比松林，常常会想起千山可怜松的“时装秀”。加勒比松林一年四季只穿一套老旧的绿装，可怜松却始终在追逐季节时尚，春着嫩绿装，秋穿淡黄服，冬季则披上雪袍大氅。

可怜松是数学家，灵活应用减法，通过减饮食、减体重、减身高，卸掉所有负担轻装上阵，以此对抗饥饿、极寒、极热。

可怜松是哲学家，弯直刚柔伸屈高矮粗细长短宽窄，都是它的必修课。无论何时，它总能险中求稳，绝处逢生。

可怜松是谋略家，蹲在雾里隐面沉思，为即将动笔的华章打好腹稿；借雨洗去征尘，让每个毛孔都伸出舔食营养的舌尖；把猛烈的狂风洗劫当考场，要求全身所有器官都交上优异答卷。

可怜松也是出色的军事家，懂战略，精战术，谙熟坐稳江山之道。它总能找到最佳决策，战胜疯扑而来的对手。

可怜松又是执着而坚强的素食主义者。它生活的地方，别说肥土腐殖质或动物及虫类粪便这些“荤菜”，连飘飞的落叶都不曾光顾。谁能想到，它就这样饥肠辘辘五百年，“归来仍是少年”！

可怜松还是坚持理想信念不动摇的践行者，纵有千难万险，也要一条路走到头、一张蓝图绘到底。

我欣赏它的小巧，因为浓缩的都是精华。人类向往大，大多为视觉效应甚或好大喜功，然而恰恰是优质的微小构建挺起了大的脊梁。又矮又瘦的可怜松看上去不起眼，却创造了生物界的诸多奇迹。

我很好奇，可怜松拼命扎根在一条冰冷的石缝间，什么养料都没有，它靠什么奇迹般地生存呢？

后来我才知道，它貌似弱小，实则腹有诗书，学有所用，它是物理应用和化学应用的高手。天上的雨雪、风儿送来的碎屑或尘土，都是它的美餐。它还掌握了一门科技含量很高的绝活：在根部分泌一种酸性物质，通过溶解岩石中的微量元素腐蚀石头的表面，使其化为养分。这给我们以深深的震撼和思考：它居然在绝境中开拓创新，局部改变生态环境，改写植物群落英勇奋斗的历史。

五百多岁的可怜松仿佛服用了长生不老药，而今仍是活力四射、年轻如初。我想，它应该列入人类研究如何在恶劣环境下生存和续命的标本和重大课题。化学、物理学、生命科学、耐热学、耐寒学、耐饥学、抗风学、营养学、长寿学，以及由此派生的次级、次次级学科。一棵松就是一部百科全书。

谁给它起名“可怜松”已无可考，如果我来起名，我会叫它顽强松、英雄松、好汉松、无敌松、不老松……假如从哲学角度切入，我宁愿将“可怜松”的名称五五开，一半是谦虚，一半是壮举。

可怜松是一道堪比高深奥数的谜面，因为涉及太多学科，五百年来，无人能猜出谜底。每一次拜谒它时，我都会思考同一个问题，莫非有谁故意躲在暗处设计了这道难题？酷暑如火，寒冷如刀，它的五脏六腑和敏感的神经系统会遭受怎样的痛苦和折磨？

如果千山是一部交响乐，可怜松则是第一个音符；如果千山是一篇美文，可怜松则是起句；如果千山是一首诗，可怜松则是诗眼。我始终认为，大和巨只是事物的外表，精和优才是挺直脊梁的后盾。“可怜”二字是前人强加的，并不影响它“一览众树小”。如果像举重或拳击运动员按体重划分“级别”，赛跑或游泳运动员以“时间短”为优胜，谁能否定千山可怜松是世上稀有的佼佼者？

本版插画 董昌秋

又见童年

郑小凯

我以为，早已经把你弄丢了
——我的童年
在那些挤满早高峰的地铁里
在那些修改了无数遍的报表里
在脸上开始爬出皱纹的镜子里

原以为，你只是一页褪了色的日历
直到今天——
六月的风，敲开我厚重的家门
是你！我的童年
踏着初夏晨风，站在我的面前

哦，我想起来了
今天是“六一”儿童节
我的童年，大老远跑来找我

他拉着我，跑过那条长长的乡路
我闻到了，爆米花炸开的甜香
我听到了，老槐树上知了的歌唱
我看到了，半空盘旋的纸飞机
我找到了，老屋墙上泛黄的奖状

我们一起
在滚铁环的叮当声里奔跑
我们一起
在玻璃弹珠的撞击声里欢笑

他没有责怪我
弄丢了曾经无畏的胆量
也没有埋怨我
弄丢了满心奇妙的遐想
他只是踮起脚尖
用胖乎乎的小手拭去我眼角的疲惫

哦！我的童年
谢谢你，在这个特别的日子
专程回到我的身旁
我终于明白
那个追逐蜻蜓的少年从来不曾走远

今天，我要脱下刻板的西装
今天，我要卸下成年人沉重的铠甲
让我紧紧牵住你的小手
我的童年
往后余生，我们再度相伴同行

任凭岁月染白鬓角青丝
任凭生活扛起万千重担
只要心底珍藏这颗玻璃弹珠
只要耳畔还能听见初夏蝉鸣
纵使世间烟火繁杂
我也能用初心
守住一方柔软草地，一片纯净天堂

藏在风中的牵挂

（外一章）

李 杰

藏在风中的牵挂

早晨推开窗，风扑了个满怀。

妈妈，你生我时是四月，桃李正盛开——你是借了春天来迎我的，让我一落地就感到温暖和美好。你走时也是四月，梨花带雨。你在春天里把我带到人间，又在春天里把自己交给了春天。

昨夜我又梦见你。你在老屋的院子里晾被单，春风把被单吹成帆的形状。我想喊你，喉咙里却像塞满了柳絮。你就那样站在阳光里，98岁，早已花白的头发，竟然神奇地长出黑色，背影还是那么直。

醒来时，窗外的玉兰落了一地。

妈妈，人们都说春天是一年中最美好的季节，草木疯长，花开满枝，可我的春天却从此有了悲伤。风声里是我对你说不完的话——有我出生时你第一次听见的啼哭，也有你离去时我没来得及喊出的那声“妈”。

我必须好好地活着，替你把这人间四月，一年一年看下去。你要常来我的梦里啊，我会把你看不到的春天，每一天都攒成故事，慢慢地讲给你听。

向阳花

刚结婚时，他总把“向阳花”挂在嘴边。

他说这三个字时，是城里人的蜜糖裹着刺儿，是青年的傲气里带有棱角。

因为他是地地道道的城里人，家里唯一的男孩，又是国企工人——当年，这条件不错，可以挑挑拣拣。可挑来挑去，偏挑了我这朵在农村长大的“向阳花”。

同学的嘲笑、同事的窃语，他经常砸给我。每一声“向阳花”，好像都是在炫耀他的优越或暗示他的“屈就”。

那语气里的刺儿，我想给他拔掉。

那天，他又这么叫。我抬起头，慢慢地接住话：“向阳花好啊，它把太阳当作方向，把泥土当作来处，把朴素长成倔强。”

他愣住了。从此，那三个字再没出现过。

过了花甲之年，一次同学来做客，他翻开相册，指着我年轻时的照片对人家说：“多亏当年选了这朵向阳花，给我培养了一个好孩子，又撑起了一个家，还让我过上了幸福的生活。”他顿住，眼里有了光，“我的媳妇啊，单位破产，硬是自己又打拼出一片天地。我真佩服她。”

说这话时，他皱纹里全是笑，没有一丝当年的棱角。

从前他叫我向阳花，是想让我低头；如今他叫我向阳花，是甘愿做我的太阳。

午夜看球

马头琴

认真说，我算不上真正的球迷，一辈子没踏进过专业体育场看球，所有的足球情怀，都藏在小小的电视屏幕里，落在无数个万籁俱寂的午夜。

记得在沈阳上学的时候，教学楼走廊里有一台公共电视，每有赛事，同学们便挤在一起为球赛呐喊、惋惜。中国球迷的心情，向来是伤心多过欢喜，即便国家队赛场失利，满心失落，可心底的热爱从未减少半分。

成家后，日子过得清贫，没舍得装闭路电视，想看一场球赛成了难事。为了追比赛，我常常半夜翻墙去邻居家。邻居是位耳背的老教师，也是个铁杆球迷，我在门外敲门许久，他却沉浸在球赛里毫无察觉，最后还是他儿子翻墙进来，才为我打开了看球的门。

这些年，午夜悄悄起身看球，早已成了习惯。妻儿熟睡在旁，只有家里的小狗察觉我的动静，陪着我守在电视前，看着远方的绿茵赛场，心里满是平静与热忱。

如今“东北超”即将开赛，我心里满是感慨。“东北超”并非专业竞技足球，更和俱乐部、足协毫无瓜葛，完完全全是依托文旅开展的群众性足球、民间足球，主打一个大众参与、文旅造势。我们能不能依托扎实的群众基础和浓厚的民间氛围，培育出足够多的民间球迷、普通参与者？能不能让这场文旅足球赛真正走进百姓心里，办成长久的民间活动，而不是一时的热闹？这都是值得细细思量的事。

5月23日晚，当我隔着屏幕，在“东北超”开幕式上听到回荡全场的赛事主题曲《东北雄风》时，忍不住跟着激昂的旋律也唱了起来。这首属于我们东北人自己的接地气、能唱出东北乡土情怀和民间精气神的曲子，让每一个普通参与者、围观球迷都能找到归属感。

我以为，这才是文旅足球、群众性足球该有的样子。

其实我们所盼的，从来不是什么专业竞技的成绩，而是借着文旅足球的东风，让普通百姓有球可踢、有场可去，让足球真正走进民间、走进基层，让像我一样热爱足球却没有机会踏进球场的普通人，也能感受到身边浓烈的足球氛围。

午夜看球，看的是过往的青春与热爱，盼的是当下这场东北文旅足球赛能真正扎根乡土，成为属于我们东北百姓自己的民间盛事，让足球的快乐，落在每一个普通人的生活里。

我的足球逐梦之旅

李 尧

对辽宁足球有深厚情怀和深刻记忆的人，都对“辽小虎”耳熟能详。作为“辽小虎”中的一员，我在辽宁队踢了20年球，把青春和热血拼搏奉献给了辽宁足球。

1977年11月，我出生在沈阳市一个普通家庭，从小在体育运动方面展现出了很好的天赋，跑、跳以及身体灵敏协调能力，都非常不错。辽宁少年足球队主教练张引指导对我的速度天赋很满意，他给我留了个考题：一星期内能连续颠球20个，就收我进队。

我让爸爸给我买了个足球，埋头苦练颠球。3天后，我来到张导面前，一口气颠了47个球……

就这样，我插班进了辽宁少年足球队，正式开启了足球生涯。

在张导的教导下，我和队友们一起摸爬滚打，苦练了12年。1995年，我们这支队伍终于进入省体育局的视野，各方面敦促和期待我们尽快成长、尽快接班的声音日益强烈。1998年，我们这批队员开始征战甲B联赛，扛起了把辽宁足球重新带回顶级联赛的重担。那个赛季，我们一举拿下甲B和足协杯双冠王，强势重返甲A联赛。

1999年，我们在联赛中击碎了大连万达的不败纪录，创造了八连胜的辉煌，在两回合双循环中赢遍所有对手，“辽小虎”的名头响彻中国足坛。

2003年，我转会去了大连实德，之后又在北京国安、浙江绿城、香港杰志等球队服役，退役后转型做了教练员。

是足球，让我体会到了家乡人的厚爱和信任。

走在沈阳街头，我常常被球迷认出，并请求合影或签名。我收到过球迷写来的信，字里行间都是对我的期望与祝福；也收到过球迷送的礼物，形形色色不一而足。印象最深的，是一位女球迷送我的罗纳尔多同款足球鞋。那是她专程到意大利买回来的，鞋盒里有一张小纸条，上面写着：“最好的战靴配最出色的你，请一直要踢漂亮的足球哦！”

有一次，朋友来球队看望我，我们一起吃完饭后送他回酒店。拦下一辆出租车，司机师傅一看是我，直接敞开嗓门吆喝：“这不是李尧吗？放心吧，你朋友不管到哪，我都免费送到！”

就是这种朴实真挚却又奔放热烈的情感，让我心底深处一直饱含着对辽宁足球的感恩。

今年，“东北超”在家乡热火朝天地开展起来了，我专程回到沈阳、大连，观摩了部分“东北超”选手的比赛。辽宁不愧是中国足球福地，沈阳和大连的“东北超”战队，实力都很强。

更让我感慨的是，“东北超”浓烈的周边氛围，甚至比职业足球的生态还要好。

在沈阳街头巷尾，随处都能听到人们在谈论“东北超”，街头更是布满“东北超”的宣传品，路旗、大屏、广告牌比比皆是。

我作为一个辽宁职业足球人，在专业足球领域奋斗了40多年，眼下又在“东北超”身上捕捉到了足球文化的另一重属性和职能。

全民参与，多元交流，跨界联动，破圈出格，我觉得这些都是对传统观念里职业足球建设发展理念的重塑和升级。这样的足球，才不会只是一时的热度，而是长久的温度。

东北超酷——我与足球的故事 主题征文

一树槐香

（组诗）

王 波

故道落雪

槐花悄悄挂满枝丫
又悄然铺满沙地
柔软的白瓣层层叠叠
像羽翼，铺满静谧人间

微风拂过，花瓣振翅
聚散起落，婉转回旋
这是世间友善的时节
平和漫过岁岁流年
一舟恬淡赠予远客
花香，温暖四海风尘

诗禅之间

曾苦苦追寻禅意与诗
在字句之间反复思量
直到步入槐树林间
才遇见寂静空灵的光

淡香不烈，入心悠长
远离喧嚣，远离纷扰
空山不见人，但闻人语
一念清净，万物安详

不必长久，不必永恒
片刻感悟，喜忧皆忘
站在诗与禅的中央
便懂人间最好的寻常

花落归尘

槐花从不肆意芬芳
清淡自持，温柔内敛
开时静静装点枝头
落时默默归于大地

不恋繁华，不慕喧嚣
一缕清芬度尽岁月
年年岁岁槐香依旧
岁岁年年心事安然